

关于对广东永通起重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年报问询函【2019】第 361 号

广东永通起重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永通重机）董事会：

我部在挂牌公司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关于保留意见

你公司2018年期末应收账款中，对万峰石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分公司等多家公司账面余额合计为983万元，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22.7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了坏账准备66万元，账面价值917万元；你公司存货中对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等多家公司的发出商品余额合计为1403万元，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占发出商品余额的21.99%；你公司2018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中，3年以上的应付账款中合计为553万元，占应付账款余额的10.03%。会计师对上述917万元的应收账款、1403万元的发出商品实施了函证程序，未收到回函，也无法实施其他满意的替代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同时对上述3年以上的应付账款553万元，截至审计报告日，无法实施满意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对你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金额。

你公司销售的起重机有质保期，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你公司应根据历年的维保费率情况合理计提预计负债-售后维保费，你公司没有计提，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对你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金额。

请你公司：

(1) 说明是否建立了有效的内控制度确保财务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并是否得到了有效执行；

(2) 结合业务开展、对方资信情况，说明上述应收账款采用账龄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合理性，截至目前的期后回款情况；

(3) 说明上述发出商品期后是否得到了客户验收，相关的权利义务是否已经转移，公司有何措施确保发出商品金额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4) 说明未计提售后维保费的原因及合理性，你公司2018年度实际发生的售后维保费的金额，及其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2、关于偿债能力

截至期末，你公司流动资产为207,342,460.70元，流动负债为248,185,289.82元。截至期末，流动资产中存货金额为122,825,312.59元，公司的存货周转率较低；流动负债中短期借款的金额为76,720,000.00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为16,908,509.00。你公司的短期偿债压力较大。

请你公司说明是否制定了相应的偿债计划，结合公司期后资金运转情况、融资安排等进行量化测算，说明营运资金紧张是否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3、关于对外担保

本期你公司为佛山市顺德区永銓金属材料有限公司（简称：永銓金属）债务提供担保承担了代偿责任所形成的债权，截止2018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为23,166,188.04元。由于债务人已进入破产重整程序，你公司根据预计可收回金额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1,402,451.37元。除此之外，截至2018年12月31日，根据被担保方贷款余额，你公司承担责任的担保余额为5,219.91万元。

请你公司说明：

- （1）公司为永銓金属担保导致的代偿责任对公司运营所产生的影响，以及后续的追缴计划；
- （2）对其余担保项目，请逐项说明是否存在违约风险。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8月17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nianbao@neeq.com.cn），同时抄送主办券商；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请及时更正。

特此函告。

公司监管部

2019年8月7日